

宁陕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宁发改投资〔2020〕269号

宁陕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宁陕县老街片区棚户区改造【城投 香城 宁境】项目备案的通知

宁陕县城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来的《关于宁陕县城老街片区棚户区改造【城投 香城宁境】项目备案的申请》收悉。经审查准予备案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建设地点：宁陕县城老街，北起董家巷，南至防洪渠，东起天井梁-高家湾-卢家槽西坡山根，西至河堤东街。

二、项目名称：宁陕县城老街片区棚户区改造【城投 香城宁境】。

三、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：项目总建设用地 150763 平方米（240 亩），在整个棚改项目中同步配套进行地下车库、酒店、

办公大楼，以及市政基础设施建设（包括广场、道路、三线入地共同沟、雨污分流管网、绿化景观、照明工程等），规划设计总建筑面积 547648 平方米，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22570 m²，地下建筑面积 125078 m²，设计户数 2616 户，停车位约 2000 余个，综合容积率 2.80，建筑密度 18.38%，绿地率 35%。

四、建设起止年限：2020 年 5 月至 2025 年 5 月。

五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 250000 万元。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。

六、其它：本通知有效期两年，自 2020 年 4 月 16 日起，到 2022 年 4 月 15 日止，在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，本通知自动失效。原项目仍需建设的，企业需向投资主管部门重新申请备案。

请据此抓紧办理环评、规划、用地、安全等项目建设相关手续。特别要严格按照《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（2019 年修订版）》等法律法规要求，加强项目管理，推进项目建设，待符合开工条件后，于开工建设前 15 日报告我局。



项目代码：2020-610923-70-03-036422

抄送：城关镇人民政府、自然资源局、住建局、生态环境局宁陕分局、
审计局，统计局。

宁陕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0 年 4 月 16 日印发